

建始县教育局文件

建教发〔2021〕1号

县教育局关于印发 2021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乡镇中心学校、县直学校（园），局机关各股室及二级单位：

现将《县教育局 2021 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县教育局 2021 年工作要点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加快建始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接续奋进之年。全县教育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各级教育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县委、县政府和州教育局工作安排，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维护教育安全稳定，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为打造“康养金地·和美建始”贡献教育力量，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

一、实施素质教育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1.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开展《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教职工学习测评，构建“三全”育人体系。加大课程育人校本研修力度，提高课程育人质量；举办学校文化建设校长培训班，深入推进文化育人；精心组织各类活动，强化活动育人功能；积极推动学校治理现代化，增强管理育人意识；启动研学实践、志愿服务等综合实践教育，创新实践育人方式；完善家校共育机制，营造协同育人氛围。全面推进《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贯彻落实，充分发挥课堂教学的主渠道作用，将爱国主义精神贯穿于学校教育全过程，推动爱国主义教育进课堂、进头脑。

2. 提高课堂教学质量。加强教学常规管理，从 2021 年春季

学期开始，义务教育学科教师要在“建始县智慧教育云平台”备课系统中进行电子备课，坚持教学常规学校月检查制度，督促教师上好每一节课。加大教研教改力度，完善县、乡、校三级教研体系，突出全面育人研究，强力推行教学改革，开展教师“人人上好一节课改课活动”，坚决遏制“满堂灌”“填鸭式”教学。联合县总工会举行中小学课堂教学展评、课件制作等教师技能大赛，组织县级中小学生作文竞赛、趣味数学竞赛、英语口语大赛、学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等学科竞赛活动。探索制定学校作业管理制度，治理大量布置重复性、机械性作业和要求家长批改作业乱象，从根本上减轻学生作业负担。小学六年级学业水平考试和初中期末教学质量监测考试将所有学科纳入考试范围。抓好中、高考复习备考，力争中、高考成绩稳中有升。开展语言文字工作达标建设，创新开展第24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

3. 深化体育固本行动。开齐开足上好体育与健康课。巩固《建始县教育局关于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的二十条措施》实施成果，坚决落实每天一小时阳光体育运动，持之以恒抓好学生每天晨晚跑、跳绳。学校举办春、秋季学生运动会，从4月起，举行县级中小学生足球、篮球联赛。加强作业、睡眠、手机、读物、体质监测等五项管理，综合施策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学生总体近视率比2020年下降0.5或1个百分点以上。将体育与健康课专职教师作为县级骨干教师专门培养，在课堂教学展评活动中对体育学科奖项设置名额进行倾斜。

4. 推进美育落实落地。开好音乐、美术、书法课程，每天的课外活动课中必须安排音乐、美术、书法等社团活动，乡村少年宫学校认真落实“戏曲进校园”要求，各级各类学校要至少举办一次艺术节活动；举行全县中小學生“红色记忆”红歌演唱暨第二届校园歌手大赛和书画大赛；试行中小學生艺术素质测评；将音乐、美术课专职教师作为县级骨干教师专门培养，在课堂教学展评活动中对音乐、美术学科奖项设置名额进行倾斜。

5. 拓展劳动教育实施途径。坚决贯彻落实《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试行）》精神，中小学要开设劳动教育必修课，与通用技术和地方课程、校本课程等内容进行统筹，平均每周不少于1课时。有目的、有计划地组织学生参加日常生活劳动、生产劳动和服务性劳动，探索与企业共建共享稳定的劳动实践基地，多渠道拓展劳动实践场所。

二、构建各类教育高质量发展体系

6. 加快学前教育公益普惠发展。认真实施第四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启动业州镇黄家湾、七里坪幼儿园项目征地拆迁，在建公办园秋季全部开园，实现每个乡镇集镇都有一个公办中心幼儿园，具备条件的村小学必须单设幼儿班。在落实生均公用经费的基础上，对乡镇公办幼儿园再按不低于500元/人的标准给予补助，对村小附设幼儿班再按每10人不低于1万元标准给予补助。加大公办幼儿园和村小附设幼儿班招生力度，力争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50%。

7. 加快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推动出台《建始县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实施方案》，启动红土坪民办中小学、长梁镇广龙中心小学改扩建项目，扩大城区学位资源，进一步消除义务教育大班额。推进学校标准化建设，优化教师资源配置，落实义务教育“公民同招”和免试就近入学政策，依法保障随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权利，加大控辍保学力度，全面落实学生资助政策，加大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入学率、巩固率达到 100%。鼓励义务教育学校创建特色学校，对在全州、全省有影响力的特色学校奖励 50 万元。

8. 加快高中阶段教育普及多样化发展。支持普通高中改善办学条件，加快消除普通高中大班额，着力提高普通高中办学水平。引导普通高中平稳有序推进选课走班，适时制定选课走班指南。开展特色高中学校创建，进一步加强普通高中德育工作，促进普通高中严格教学常规管理、加强教研教改，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本科升学率与近几年水平持平，提升人民群众对高中教育的获得感。

9. 加快职业教育融合融通发展。全面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按照州教育局统一部署，积极配合全州职教集团改革。按政策规定下达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招生计划，确保高中阶段教育职普比大体相当，支持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吸引企业和社会力量参与，探索创新实训基地运营模式，办好办强特色专业。加大职业教育宣传力度，发挥“职业教育服务乡村振兴战略计划”

育人功能，大力开展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学生送戏下乡、送文化下乡、送技术下乡活动，不断提升技能大赛水平。

10. 加快特殊教育适宜融合发展。会同相关部门健全残疾儿童少年入学数据核对机制，落实“一人一案”，巩固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普及水平。开展随班就读残疾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状况普查，纠正突出问题，规范残疾儿童送教上门管理，提高送教质量，加强县特殊教育学校管理，贯彻落实三类特殊教育学校课程标准，注重特殊教育质量，探索特殊教育向“两头”延伸。加强县特殊教育学校教师队伍建设，组织教师外出考察学习。全面推进融合教育，努力加强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和普通学校资源教室建设。

11. 加快民办教育规范发展。开展专项整治，规范民办教育机构办学行为，促使民办学校按标准配齐配足教育教学设施，整治民办学校违规收费、食堂获取利润问题。持续开展民办幼儿园膳食不营养和小学化问题专项治理，引导创建一批示范幼儿园。深化校外培训机构治理，依法查处违规行为，将学科类培训机构纳入国家二期平台管理，发布“白名单”“黑名单”。

三、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

12. 加大师德师风建设力度。强化师德师风第一标准，完善师德师风建设的长效机制，将教师社会失信行为纳入师德考核评价内容，依据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进一步修订《建始县师德师风考核实施方案》，将师德考核与事业单位工

作人员年度考核紧密融合；建立各类督导检查必查教师师德制度，对存在师德问题的立即问责，实行师德失范“一票否决”，制定专项整治方案，加大力度整治有偿家教、推介教辅资料收受回扣、歧视差生、性侵害学生、敷衍教学等师德失范突出问题；严格执行教职员准入查询性侵违法犯罪信息制度，在职教职工有性侵害学生行为的，坚决清除出教师队伍。

13. 加大优秀教师培养力度。实施“建始名师培养计划”，遴选教育教学业绩突出、敬业乐教的教师，每2年滚动培养一批“建始名师”；实施“新教师成长计划”，新教师入职当年，安排一名教研员、骨干教师与其结对，开展为期一年的教学业务帮扶指导；评选第二批县级骨干教师，名额向音乐、体育、美术、生命安全教育、心理健康教育、信息技术等学科专职教师倾斜；实施“推介师德标兵计划”，发现师德典型向外向上推介。

四、推动教育教学改革和发展深度融合

14. 稳步推进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改革。根据《建始县中小学校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改革实施意见》制定出台系列配套政策和方案，启动全县“县管校聘”管理改革工作，8月底前全面完成义务教育学校（含公办幼儿园、县特校）“县管校聘”管理改革。在总结改革经验，提升改革效能基础上，逐步向职校、普通高中学校推行。

15. 积极推进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深入学习贯彻《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改革学校评价，对标制定2021

年全县学校（园）综合目标考核指标体系，引导学校克服重智育轻德育、重分数轻素质的片面办学行为；改革教师评价，修订《建始县教育系统县级及以上评先推优实施方案》，在评先推优中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第一标准、突出教育教学实绩、强化一线学生工作，引导教师践行教书育人使命；改革学生评价，探索制定《建始县中小學生综合素质评价量化评分细则》《建始县中小學校优秀學生表扬规则》，突出德育评价，强化体育、美育、劳动教育评价，严格学业标准。

16. 深入推进教育信息化改革。加大力度实施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推动中小學校100%建好满足教学需要的计算机教室，加强教师信息技术培训，引导教师用好“希沃白板”互动教学平台、“建始县智慧教育云平台”，加强“建始县智慧教育云平台”学校和教师空间建设与应用，全面提升教师信息素养。加强教育信息化示范学校培育，打造1-2个数字校园。

17. 扎实推进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对照《恩施州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实施方案》要求，开齐开足初中学业水平考试15个学科的课程课时，配套将15个学科纳入初中各年级期末质量检测考试。重视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加强综合素质评价过程和结果的监管，合理申报下达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计划，严禁超计划、超范围招生，严格执行优质普通高中学校部分招生计划分解到区域内各初中的政策；做好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和首次新高考组考工作，提升教育发展保障能力。

五、提升教育发展保障能力

18. 提升安全和卫生健康工作水平。进一步夯实学校（园）安全工作责任体系，强化校（园）长第一责任人的责任，指导学校（园）按《中小学教师岗位安全工作指南》细化每一名教职工的岗位安全职责。加强《生命安全教育》《心理健康教育》课程教学管理，组织教职员工学习《安全生产法》《湖北省学校安全条例》等法律法规。指导学校（园）抓实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应急演练、预防性侵害学生等工作，常态化做好新冠肺炎疫情和流行性疾病、传染病防控。补齐学校卫生健康短板，乡镇直小学、初中、县直学校 100%建立心理咨询室、卫生室，配备专兼职心理健康教师。

19. 提升教育督导水平。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導體制机制改革的意见》，对学校开展经常性督导，重点督导学校落实立德树人情况，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建立健全各级各类教育监测制度，引导督促学校遵循教育规律，聚焦教育教学质量。改进教育督导方式方法，做深做实教育局干部包校制度，以“四不两直”为主要方式，充分利用大数据等信息技术开展督导评估监测工作，多频次进行专项督导，提高教育督导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严格按标准实施幼儿园办园行为、办园水平督导评估，启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级督导评估，进一步严格学校（园）年度综合目标考核。

20. 提升后勤管理水平。实施好农村义务教育阶段营养改善

计划，引导学校规范合理收管学生生活费，确保不因物价上涨等因素影响学生就餐质量，强力整治民办教育机构学生就餐质量差的问题。深入开展校园食品安全三年守护行动，强化食品安全源头监管。加强后勤设施设备管理，摸清底数建立台账。按照“放心食堂”标准开展创建活动全覆盖，提高全县食堂建设管理水平，打造1所县级示范食堂，表彰一批优秀食堂主管，组织一次厨艺比武活动；加强校园环境保护工作，常态化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探索在校外设立可回收垃圾收购点。落实中小学校（园）100%为学生投保校方责任险，兜底做好校园风险防范化解工作。落实三部委出台的《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规定》，推广科学配餐膳食营养，控制学生肥胖率。

21. 提升财务管理水平。理顺中小学校（园）财务管理体制，落实法人单位独立自主进行财务管理。常态化开展财务培训，加强学校（园）财务管理队伍建设。开展中小学校（园）财务、资产大检查，加强财务、资产日常监管。指导学校（园）用好教育经费，提高资金使用绩效。加强学校（园）财务内审工作，充分运用审计结果。

22. 提升依法治教水平。实施提升依法治校能力攻坚行动，指导中小学校（园）健全完善学校章程、管理制度，组织全系统教职工利用“法宣在线”深入学法用法，组织好全县学生“学宪法 讲宪法”活动和“宪法晨读”活动，打造1所“法治校园”。加大行政执法力度管理民办教育机构，强化“市民之家”教育窗

口工作人员服务群众意识，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开展教育政务服务。提高机关效能建设，统筹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文明创建、史志、档案、工会、保密、老干部、消费帮扶、建议提案办理、驻村（社区）帮扶等工作。

六、全面加强党对教育工作领导

23. 强化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常态化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持续增进对党的创新理论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和情感认同；在全系统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开展建党100周年系列活动，生动鲜活讲好中国共产党故事，深入宣传师生先进典型，大力弘扬、传播教育正能量。

24. 加强教育系统党的建设。健全县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工作机制，全面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指导、督办中小学校（园）党组织负责人落实党建主体责任，全面提升全县学校（园）的党建工作质量，提高强化党建促业务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抓好宣传思想工作，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持“五纳入三报告”制度，抓好统战及网络统战、人才、党管武装、共青团、妇联、民族宗教工作。落实《民办学校党建工作任务》，指导民办教育机构建立健全党组织，探索建立向民办学校选派第一书记制度。

25. 纵深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加强纪检队伍建设，跟进人事变化，调优配强县直学校、乡镇中心学校执纪监督小组人员。加强廉洁自律教育，坚持警示教育和谈心谈话制度、党组织负责人讲廉政党课制度，抓好党风廉政宣教月、党规党纪和监察法规宣传教育“十进十建”工作。加强“清廉学校”建设，充分发挥“建始县智慧教育云平台”监督功能，构建全覆盖网格化监督格局；加大执纪力度，运用好第一二种形态，重点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微腐败问题，主动查办一批群众反响强烈、不收手不收敛的教育腐败案件，形成强大震慑，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